

襄阳博亚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16 日 14: 00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16 日 17: 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湖北省襄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籁大道 3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 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 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四) 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五) 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六)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七) 关于制定《襄阳博亚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八) 关于 2017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

议案；

（九）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5 月 15 日 9：00 至 14：00

（三）登记地点：

湖北省襄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籁大道 3 号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万涛

联系地址：湖北省襄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籁大道 3 号公司
办公楼二楼

电话：0710-3333670

传真：0710-3333795

电子邮箱：boyazqb@163.com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襄阳博亚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襄阳博亚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襄阳博亚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5 日